

##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4,500万股（占公司股本比例9.2%）的股东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8%）。

公司于9月12日接到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的《减持北陆药业股票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的名称：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 2、股东持股情况：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提高资产流动性和使用效率。
- 2、减持股票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

4、减持时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

5、交易数量：不超过 480 万股（含本数，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8%。

6、交易价格：根据二级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出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是否实施本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3、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减持北陆药业股票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